



内蒙古自治区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

关于动员毕业生报名皮山县警务辅助人员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就业处（就业指导中心），研究生院：

根据工作需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皮山县招聘警务辅助人员，请各高校积极响应党中央开展对口援疆重大决策部署，动员本校符合条件的毕业生报名，鼓励高校毕业生不负韶华，勇担使命，为促进新疆各项事业发展贡献力量。

一、招聘人数、岗位

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总人数 60 人，其中：男性 50 人、女性 10 人。岗位全部安排在皮山县公安局所属警务辅助岗。

（详见附件）

二、招聘程序

招聘程序主要为报名、资格审查、面试、体能测试、体检、政审、公示、审批。

三、工资待遇及福利

（一）薪酬标准

1. 新招聘人员实习期（含试用期 3 个月）为 6 个月，实习期满，考核合格的，予以评定层级。实习期工资按照学历

层次发放。

2. 聘用后，本科学历每月实际工资在 5500 元左右，大专学历每月实际工资在 5100 元左右。以上数据均为扣除应缴纳社会保险等费用后实际工资（不含岗位津贴）。

3. 聘用后可参加面向社会公开招录招聘考试，考试合格入编后可连续计算工龄及缴费年限。

（二）其他待遇

1. **优先招录。**对连续工作满 2 年及以上的，逐步按照自治区下达的行政、事业编制计划，优先设岗，通过考试且合格后录用为国家正式编制人员。

2. **享受规定假期。**对连续工作满 1 年的，经用人单位批准，可按政策享受国家规定假期等。

3. **食宿。**伙食标准每月补助 300 元。住房由皮山县公安局提供宿舍，县住建局做好人员到位后的住房保障。

4. **路费核报。**按规定报销首次进疆到岗交通费，报销标准参照皮山县机关干部探亲假报销标准执行。

（三）劳动关系

新招聘人员经皮山县人社局备案后与皮山县公安局签订劳动合同，试用期或实习期考核不合格的，依法解除劳动合同。人员一经聘用，日常管理和业务培训由皮山县公安局负责具体事宜。

四、其他

皮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将于近期来我区相关高校开展进校宣传、面试等相关工作，具体事宜及有关政策可拨打以下电话进行咨询。

政策咨询电话：沈老师：18999431668

吕老师：15559436916

李老师：15188370995

阚老师：13150439665

监督电话：程老师：13999459008

附件：《皮山县警务辅助人员 60 人招聘简章》

内蒙古自治区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

2021 年 5 月 8 日



附件

皮山县警务辅助人员 60 人招聘简章

根据皮山县公安局工作需要,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 60 名。招聘工作将按照公开、平等竞争、严格考察、择优录取的原则招聘。

一、招聘人数、岗位

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总人数 60 人,其中:男性 50 人、女性 10 人。岗位全部安排在皮山县公安局所属警务辅助岗。

二、招聘程序

招聘程序主要为报名、资格审查、面试、体能测试、体检、政审、公示、审批。

(一)报名

报名采取现场报名与网络报名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资格审查同步进行。

1. 现场报名。现场报名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学信网学历在线验证报告、退役军人退伍证等有效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现场报名时间:2021 年 4 月 25 日起,报名截止时间根据报名情况确定。

现场报名地点：以高校设定及电话通知为主。（疫情防控期间请做好个人防护工作的同时，严格遵守相关疫情防控要求）

2. 网络报名。网络报名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学信网学历在线验证报告、退役军人退伍证电子版文档、电子照片或扫描件，须保证清晰度。

网络报名方式：网上报名人员需将所需资料及联系方式发送至指定邮箱（邮箱：1156974552@qq.com）

（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与报名同步进行，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招聘人员现场查验报考人员所提供的材料后，对资格审查通过的报考人员，安排填写《2021 年皮山县公安系统工作人员报名表》（附件 1），进行报名。招聘期间报考人员务必保持电话畅通，等待通知。因个人电话无法取得联系的视为自动放弃报名资格。

（三）面试。参加面试的考生须持本人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在正式面试开考前 30 分钟到达指定的候考地点集中。面试地点将提前通过电话或短信告知，面试开考 15 分钟后到达的考生，一律取消面试资格。面试一律使用国家通用语言答题，满分为 100 分。成绩由面谈考核负责人结合资格审查、面谈考核综合表现情况，坚持平等择优现场打分，以 2 名考官的平均分计算报考者面试成绩（保留 1 位小数点），面试成绩当场公布。

（四）体能测试。在面试合格分数线以上，由高分到低分按照 1:3 的比例确定体检人员，达不到比例的，按实际人数确定体检入围人员。体能测试成绩当场公布，成绩不合格者取消其进入下一环节的资格。

体能测评时间、地点：入围体能测评环节的报考者，具体测评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体能测评项目：10 米 x4 往返跑、男子 1000 米跑（女子 800 米跑）、纵跳摸高。

体能测评要求：参照《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体能测评项目和标准（暂行）》规定执行。

其中，10 米*4 往返跑的测评次数不超过 2 次，报考者有 1 次测试达标的，视为该项目测评合格；男子 1000 米跑，女子 800 米跑两个项目的测评次数均为一次；纵跳摸高的测评次数不超过 3 次。凡其中一项测评成绩不达标的，即视为体能测试不合格。体能测试不合格人员不得进入下一环节。体能测评合格的人员，进入体检环节。体能测试成绩当场公布。

（五）体检

体检地点：原则上就近以招录组当时所在地体检，具体以招录组通知为准。

体检人员：根据面试、体能测试综合成绩，按招考职位人数 1:1 的比例确定体检人员，体检具体标准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六）考察政审。政治考察突出政治标准，全面了解报考人员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能力素质、学习和工作表现、遵纪守法、廉洁自律以及是否需要回避等方面的情况。

在考察中，经审定不符合招聘要求，截止公示前未能提交相关所需证明材料的报考人员，考察结果为不合格，不得进入下一环节。政审考察合格的，进入公示环节。

（七）公示。体检结束，合格人员按照总成绩依次进行排名，并在一定范围内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

（八）聘用及培训。公示结果无异议后，组织岗前培训，按规定办理聘用手续，新聘用人员以劳动合同形式确立劳动关系。

三、工资待遇及福利

（一）薪酬标准

新招聘人员实习期（含试用期3个月）为6个月，实习期满，考核合格的，予以评定层级。实习期工资按照学历层次发放。

聘用后，按学历可享受待遇如下：

拟定本科学历每月实际工资在5500元左右，大专学历每月实际工资在5100元左右。以上数据均为扣除应缴纳社会保险等费用后实际工资（不含岗位津贴）。

聘用后可参加面向社会公开招录招聘考试，考试合格入编后可连续计算工龄及缴费年限。

（二）其他待遇

1、**优先招录。**对连续工作满2年及以上的，逐步按照自治区下达的行政、事业编制计划，优先设岗，通过考试且合格后录用为国家正式编制人员。

2、**享受规定假期。**对连续工作满1年的，经用人单位批准，可按政策享受国家规定假期等。

3、**食宿。**伙食标准每月补助300元。住房由皮山县公安局提供宿舍，县住建局做好人员到位后的住房保障。

4、**路费核报。**按规定报销首次进疆到岗交通费，报销标准参照皮山县机关干部探亲假报销标准执行。

（三）劳动关系

新聘用人员经皮山县人社局备案后与皮山县公安局签订劳动合同，试用期或实习期考核不合格的，依法解除劳动合同。人员一经聘用，日常管理和业务培训由皮山县公安局负责具体事宜。

四、监督、纪律及其他要求

招聘工作应自觉接受纪检监察部门、社会各界和考生的监督，秉公办事，保证招聘工作公平、公正、公开。

报考人员应严格按职位要求条件报名，报名时如实填写个人有关信息（具体内容见附件1、附件2），凡不符合报考职位条件要求或填报的个人信息不真实的，取消考试资格。报考人员

在报考过程中，应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因个人原因造成的后果责任自负。资格审查验证工作将贯穿整个招聘工作始终，对违规招聘的人员，一经查实，应当取消考试资格或聘用资格，已聘用的人员，应当解除聘用合同，予以清退。

五、政策咨询

政策咨询电话：沈老师：18999431668

吕老师：15559436916

李老师：15188370995

阚老师：13150439665

监督电话：程老师：13999459008

附件：

- 1、2021 年皮山县公安系统工作人员报名表
- 2、2021 年皮山县公安系统工作人员考察表

附件 1: 2021 年皮山县公安系统工作人员报名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蓝底 1 寸照
政治面貌		入党年月		籍贯		生源地		
学历		院校专业				健康状况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户籍所在地								
现工作单位								
实际住址								
报名岗位代码								
个人简历								
奖惩情况								
家庭成员和主要社会关系	姓名	关系	出生年月	所在单位及职务或从事工作			联系方式	

说明: 1. “生源地”指大学前户口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2. 籍贯填写格式为省县, 如: 甘肃临洮、内蒙武川。3. 家庭成员包括: 配偶、子女、父母、兄弟姐妹等。

资格审查结果 (合格或不合格): _____

资格审查不合格原因:

资格审查人员签字:

附件 2: 2021 年皮山县公安系统工作人员考察表

姓 名		性 别		族 别		蓝底一寸照
学 历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毕业时间		婚 否		学 位		
身份证号码					健康状况	
家庭主要 成员情况	姓 名	与本人 关系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及 职务	政治面貌

学 习 (工作) 简 历	
奖 惩 情 况	
户口所在地街 办、社区意见	负责人(签名):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户口所在地派 出所意见	负责人(签名):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户口所在地县 市公安局意见	负责人(签名):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招聘组或用人 单位考察结论 意见	

说明：1、此表如发现信息有漏报、隐瞒现象，一切后果自负。